

採購編目作業規範

111 年 8 月 1 日

一、圖書加工

作業要點：依據「圖書資料分編管理程序」(P-A1601-203)擬定。

1. 圖書

- 1) 蓋館藏章、天地章、來源章、側邊章及價格章共 6 處。
- 2) 將分離之圖書封皮用膠水黏貼固定，塑膠滑面則使用膠帶黏貼固定。
- 3) 若書內附有光碟、磁片等附件，須取出原片在空白位置寫上條碼，於封袋右下方黏貼條碼，依條碼順序歸入櫃檯後方之隨書光碟活頁本。
- 4) 隨書附件條碼取碼原則：CD+書(主體)條碼號，如：CDXXXXXX、CDEXXXXXX、CDJXXXXXX。
- 5) 列印書標、貼書標及防盜磁條：書標貼於書背底部 3 公分高之位置。
- 6) 可外借圖書於書後空白頁貼到期單，不可外借之資料則不需加貼到期單。

2. 視聽資料、多媒體、多媒體組件

- 1) 將整盒多件裝錄音帶、錄影帶或光碟片去盒，改裝保護盒。
- 2) 外盒貼上條碼，以一片/件各一個條碼為原則。
- 3) 光碟片上以油性筆謄寫條碼號及價格。
- 4) 如經費來源為補助款，則需於外盒貼上標籤註明經費來源。
- 5) 家用版於外盒貼上標籤「限家庭使用 請勿在公開場合播映」；公播版於外盒貼上標籤「公開播映版 請填申請表辦理借閱」。
- 6) 貼上書標、入防盜盒。

3. 相關表單

F-A601-211 新書編目上架移架登記表

二、中日文圖書編目

作業要點：依據「中國圖書編目規則」、「中國圖書分類法」。

1. 編目規則要點：

- 1) 標點符號

- ◆ 正題名及又名前後隔以逗點。
- ◆ 正題名及其卷數之間空一格。
- ◆ 正題名與補篇或編次間用圓點及一空格相隔。
- ◆ 同一著者所著無共同題名之作品，各作品題名間隔以分號（；）。
- ◆ 不同著者所著無共同題名之作品，各作品之題名及著者敘述項間隔以圓點（·）。
- ◆ 資料類型標示置於正題名（包括卷數）後之方括弧（〔 〕）內。
- ◆ 並列題名前冠以等號（=）。
- ◆ 副題名前冠以冒號（：）。
- ◆ 第一著者敘述前冠以斜撇（／）。
- ◆ 不同著作方式之著者敘述前冠以分號（；）。
- ◆ 相同著作方式之著者敘述間隔以逗號（，）。

2) 索書號取碼原則

- ◆ 分類號依「中國圖書分類法(CCL)」之規定取碼。
 - 內容模糊難取分類號時，上NBINet全國圖書書目資訊網查詢；
 - 分類原則採一致作法，遇有不同選擇，決定後，作筆記，以便日後參考；
- ◆ 著者號依王雲五綜合詞典「四角號碼表」取號。
 - 著者區分號：同類號，著者號亦同，但著者非同一人時，必須在著者號之後，加註「:2」、「:3」等，以區別不同著者。
 - 作品號：同著者同類號之不同作品，在著者號之後加註「-2」、「-3」等，以區別不同作品。
 - 種次號：同一作品的續編或補編、三編…等，在著者號之後加註「.2」、「.3」等，以區別不同編次。
 - 版次號：同一作品經過修訂或不同版本者，另加版次號，以為區別。版次號取自版本項，另起一行書寫，以英文格式著錄之，如：「2nd ed.」、「3rd ed.」等。
 - 冊次號：

原則：一套書(有共同書名及個別子題)或同一系列之叢書(全套內容具一致性及專業性)，但又因為全套各冊獨立性強，例如：集合不同著者之獨立作品成一套書，經館員評估，決定集中陳列典藏，且各冊之書目記錄宜分開鍵檔者。

作法：整套統一索書號，根據整套內容範圍給予適當之分類號，套書以共同題名或共同著者作為著者號之取號依據，叢書則以叢書名作為著者號之取號依據；套書再依其編次給予冊次號，叢書則依叢書號給予個別冊次號。在著者號下加「v.1」、「v.2」等，以表示冊次號。
 - 部次號：

◎ 原則一(續本)：一套書題名相同分冊發行時，但各冊內容獨立性不強(內容具連貫性)，或各分冊子題並不適合作

為正題名時（例如：基礎篇、進階篇），經館員評估，決定集中陳列典藏，以納入同一書目記錄為宜者。未來陸續入館之相同作品之續作，須列入同一書目記錄時，則該書為續本，所加之冊次，即為部次號之一種。

- ◎ 原則二(複本)：相同著者之相同作品，版本/ISBN 亦相同時，未來入館之相同作品，必須列入同一書目記錄中，則該書為複本，所加之複本號，亦為部次號之一種。
- ◎ 作法：整套統一索書號，根據整套內容範圍給予適當之分類號，套書以共同題名或共同著者作為著者號之取號依據，叢書則以叢書名作為著者號之取號依據；套書再依其編次給予冊次號，叢書則依叢書號給予個別冊次號。在著者號下加「v. 1」、「v. 2」等，以表示部次號。圖書若為複本，以「c. 1」、「c. 2」等表示之。

三、西文圖書編目

作業要點：依據「英美編目規則」、「美國國會圖書館分類法」。

1. 編目規則要點：

1) 標點符號

- ◆ 正題名及又名前後隔以逗點。
- ◆ 正題名及其卷數之間空一格。
- ◆ 正題名與補篇或編次間用圓點及一空格相隔。
- ◆ 同一著者所著無共同題名之作品，各作品題名間隔以分號（；）。
- ◆ 不同著者所著無共同題名之作品，各作品之題名及著者敘述項間隔以圓點（·）。
- ◆ 資料類型標示置於正題名（包括卷數）後之方括弧（〔 〕）內。
- ◆ 並列題名前冠以等號（=）。
- ◆ 副題名前冠以冒號（：）。
- ◆ 第一著者敘述前冠以斜撇（／）。
- ◆ 不同著作方式之著者敘述前冠以分號（；）。
- ◆ 相同著作方式之著者敘述間隔以逗號（，）。

2) 索書號取碼原則

- ◆ 分類號依「美國國會圖書館分類法(LCC)」之規定取碼。
 - 內容模糊難取分類號時，上OCLC查詢；
 - 分類原則採一致作法，遇有不同選擇，決定後，作筆記，以便日後參考；
- ◆ 著者號依 Cutter-Sanborn Three-Figure Author Table 取號。
 - 著者區分號：同類號，著者號亦同，但著者非同一人時，必須在著者號之後，加註「:2」、「:3」等，以區別不同著者。
 - 作品號：同著者同類號之不同作品，在著者號之後加註「-2」、「-3」等，

以區別不同作品。

- 種次號：同一作品的續編或補編、三編…等，在著者號之後加註「.2」、「.3」等，以區別不同編次。
- 版次號：同一作品經過修訂或不同版本者，另加版次號如：「2nd ed.」、「3rd ed.」等，以為區別。
- 冊次號：

原則：一套書(有共同書名及個別子題)或同一系列之叢書(全套內容具一致性及專業性)，但又因為全套各冊獨立性強，例如：集合不同著者之獨立作品成一套書，經館員評估，決定集中陳列典藏，且各冊之書目記錄宜分開鍵檔者。

作法：整套統一索書號，根據整套內容範圍給予適當之分類號，套書以共同題名或共同著者作為著者號之取號依據，叢書則以叢書名作為著者號之取號依據；套書再依其編次給予冊次號，叢書則依叢書號給予個別冊次號。在著者號下加「v.1」、「v.2」等，以表示冊次號。

- 部次號：

◎ 原則一(續本)：一套書題名相同分冊發行時，但各冊內容獨立性不強(內容具連貫性)，或各分冊子題並不適合作為正題名時(例如：基礎篇、進階篇)，經館員評估，決定集中陳列典藏，以納入同一書目記錄為宜者。未來陸續入館之相同作品之續作，須列入同一書目記錄時，則該書為續本，所加之冊次，即為部次號之一種。

◎ 原則二(複本)：相同著者之相同作品，版本/ISBN 亦相同時，未來入館之相同作品，必須列入同一書目記錄中，則該書為複本，所加之複本號，亦為部次號之一種。

◎ 作法：整套統一索書號，根據整套內容範圍給予適當之分類號，套書以共同題名或共同著者作為著者號之取號依據，叢書則以叢書名作為著者號之取號依據；套書再依其編次給予冊次號，叢書則依叢書號給予個別冊次號。在著者號下加「v.1」、「v.2」等，以表示部次號。圖書若為複本，以「c.1」、「c.2」等表示之。